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

自然资函〔2024〕269号

自然资源部关于省道 S242 线梅县区梅西至程江 公路建设工程（西部旅游快线）项目 用地土地征收的批复

广东省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审批省道 S242 线梅县区梅西至程江公路建设工程（西部旅游快线）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》（粤府〔2023〕96号）业经国务院批准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省道 S242 线梅县区梅西至程江公路建设工程（西部旅游快线）项目用地征收农民集体土地符合《土地管理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意你省梅州市梅县区征收农民集体土地 84.4901 公顷。

二、你省应督促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组织实施土地征收，落实征地补偿费用和安置措施，将被征地农民纳入相应的养老等保障体系，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，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，长远生计有保障。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，不得动工用地。

